

目 录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1、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波市奉化区实施
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奉政办发(2020)3号) (1)



奉化区人民政府公报

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公开发行 免费赠阅

2020·1
(总第85-1期)

编辑委员会

主 任：谢宏辉

副主任：孙时松 何琮彬

编 辑：虞 晶 王 芳

方 磊 袁雅雅

主 办：宁波市奉化区

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宁波市奉化区

人民政府办公室信息科

地 址：奉化区锦屏南路1号

区政府大楼521室

电 话：89286073

邮 编：315500

印 刷：奉化区区级机关文印中心

出刊日期：2020年2月1日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宁波市奉化区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 最多点一次 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奉政办发〔2020〕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
直属单位：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宁波市奉化区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
“最多点一次”改革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第6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
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0年1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波市奉化区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 最多点一次 改革工作方案

为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开展产业
政策清理整合，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根据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
业改革发展的意见》和省、市、区委全会精神，结
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
点一次”改革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
管服”改革的精神，按照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
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和区委一届七次全会关于
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要
求，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引领，以数字化技术

为支撑，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最优导向，通
过清理整合惠企、人才政策、建立政策网上兑现
系统、强化工作推进机制，切实解决涉企政策
多、兑现难、多头跑等突出问题，实现惠企、人才
政策网上兑现、快速兑现、智慧兑现，确保兑现
过程公开透明、规范运作、便捷高效，提升在奉
企业、人才的满意率和获得感，构建“亲”“清”政
商关系，为实现“五年奉献一个新奉化”目标提
供发展动力和制度保障。

二、主要目标

2020年，全面完成惠企、人才政策清理整
合与兑现过程流程再造工作，形成相对统一的

政策框架和体系;启用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系统并逐渐完善升级,实现刚性兑现“一网通办”;开设线下自助服务区,形成惠企、人才政策兑现咨询“一口受理”;逐批上线惠企、人才政策,实时更新在线政策,最终实现惠企、人才政策全覆盖、兑现过程更便捷、系统流程最优化。

三、主要任务

(一)政策梳理整合。设计形成农业、工业、服务业、文化、人才、开放型经济、“小而美”、建筑业八方面政策基本框架,对现有产业政策进行全面系统梳理整合。按照整合后的政策条款制定各类奖补项目申报指南,推动实现产业政策兑现的“一键通办”、规范内审、全程监督和全面留痕。制定出台适应网上刚性兑现的政策奖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解决资金使用分散、拨付渠道各异、兑现时间过长等问题。按照“先散后并”的原则,进一步优化政策分类,对新增的政策进行动态汇总,建立“一年一清”政策整合机制,形成一套精准精简的政策体系。

(二)平台开发建设。依托浙江政务服务网,开发建设奉化区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系统。在严格管控数据安全的前提下,由企业或个人提交申请,向各部门提供转派审批,将原来审批程序中企业或个人需要提交纸质材料的方式,转为网络在线提交,切实减少跑腿次数。平台开发突出政策信息“集中公开”、申报信息“主动告知”、奖励申报“网上办理”、兑现服务“好差评”等功能,提升政策透明度,突出服务精准化,避免多头申报、重复奖励。适时推出兑现系统“掌上办”、微信公众号和大数据可视化展示平台,同步线下设置惠企、人才政策兑现自助服务区,供企业或个人线下咨询和办

理。

(三)兑现流程再造。根据“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要求,按照“资格定补类、数据核校类、审查遴选类”三类政策奖补项目分类,科学编制各类惠企、人才政策奖补项目申报指南和“一键通”平台业务操作流程图。各政策主管部门负责奖补项目受理和审核工作,财政部门不参与具体奖补项目审核。奖补资金由各政策主管部门直接拨付。凡是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或可通过数据共享的,一律由主管部门负责提供,不得要求申报单位提交;凡是申报单位已提交过的材料,不得要求申报单位重复提交。系统对兑现申请不受理、过程审检超时限、资金拨付不及时等行为进行自动提醒,确保流程实时互动监督有效。

四、推进阶段

(一)调研准备阶段(2020年1月19日前)。组建工作专班,学习相关地区政策兑现先进做法,调研本地惠企、人才政策及政策兑现现状,了解企业实际需求,制定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工作方案(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改革项目纳入财政预算,予以平台开发和线下专窗设置资金保障(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启动并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的招投标和开发建设工作(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制定区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服务专窗设置工作方案,做好行政服务中心政策兑现服务专窗开设准备工作(责任单位:区政务办)。按“先易后难”的原则,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梳理形成第一批上线的政策清单,根据“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间”要求,制定申报指南和流程图(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政策主管部门)。

(二)试运行阶段(2020年1月20日至2月20日)。组织相关部门、镇(街道)及企业代表开展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业务操作培训(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区大数据中心)。导入第一批政策,调试系统,确保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顺利上线、正常使用(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组建窗口导服队伍,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开设线下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服务专窗(责任单位:区政务办、政策主管部门)。根据系统运行实际和用户反馈情况,对系统进行优化(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制定出台政策奖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强部门奖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科学性指导,形成资金保障机制,确保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到位(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三)全覆盖阶段(2020年2月21日至4月30日)。根据使用反馈信息不断完善系统,打造成熟、稳定、智能的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分批次梳理和上线现有惠企、人才政策(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区大数据中心、政策主管部门)。不断拓宽政策咨询业务面,合并相关窗口,建设自助服务区(责任单位:区政务办)。建立网上兑现巡查机制,定期开展专项巡查,确保已上线惠企、人才政策全部网上兑现,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责任单位:区督查考核室、区大数据中心)。

(四)优化升级阶段(2020年5月1日至6月30日)。在系统稳定运行的基础上,研究并推进惠企、人才政策兑现“一键通”平台2.0版本升级工作(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梳理和上线新制定出台的惠企、人才政策(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区大数据中心、政策主管部门)。通过座谈会、上门走访、第三方调查等方式,了

解企业或个人对惠企、人才政策兑现工作的评价,及时解决相关问题,优化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责任单位:区委作风办、区委改革办)。

五、保障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区长任组长,常务副区长、分管副区长任副组长,区府办、区委组织部(人才办)、区委宣传部、区委改革办、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民政局、区住建局、区审计局、区司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投促局、区大数据中心、区政务办、区金融办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委改革办。

(二)明确工作职责。区委改革办牵头,负责统筹协调各相关工作;区大数据中心负责平台开发建设和维护工作;区政务办负责专窗设立和日常管理工作;区财政局负责资金监管、保障和绩效考核工作;区府办负责政策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区审计局负责审计监督相关工作;政策主管部门负责政策梳理、网上兑现、业务培训、窗口人员入驻等相关工作。

(三)强化督查考核。将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列入年度考核内容,建立定期督查、通报制度。各地各部门要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落实清单,确保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工作有序推进。

附件: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最多点一次”改革任务分解表

实施惠企、人才政策兑现 最多点一次 改革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任务	时间安排	牵头责任部门
1	组建工作专班,学习各地产业政策网上兑现先进做法,调研本地惠企、人才政策兑现现状,制定工作方案。	2019年12月20日前	区委改革办
2	筛选合适的网络技术公司,启动招投标程序。	2019年12月20日前	区大数据中心
3	全面梳理流程简、涉及广、兑现多的惠企、人才政策及相关文件,以先易后难为原则,形成第一批上线的政策清单。	2019年12月2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区委改革办、各政策主管部门
4	组织惠企、人才政策申报和流程图编制的培训。	2019年12月21日至 2020年1月10日	区委改革办
5	全面梳理首批上网惠企、人才政策及相关文件,整合重复政策,清理无效政策,简化审批,优化流程,形成全面、系统的惠企、人才政策清单和简便的兑现流程	2020年1月2日至 2020年1月10日	区委改革办、各政策主管部门
6	设立线下咨询导服专窗,组建窗口导服队伍,做好窗口咨询导服人员政策解读培训。	2020年1月10日至 2020年1月19日	区政务办
7	导入第一批政策,根据企业需求和工作需要対系统进行调试。	2020年1月10日至 2020年1月19日	区大数据中心
8	确定财政奖补资金专项管理办法,形成资金保障机制。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年2月20日	区财政局
9	试运行系统,完成奖补项目申报的测试工作,根据用户反馈对系统进行优化。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年2月20日	区大数据中心

10	开设咨询导服专窗,安排业务熟悉、沟通交流能力强的导服人员现场提供政策咨询和网上办理导服,并放置惠企、人才政策宣传资料。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年2月20日	区政务办
11	组织惠企、人才政策兑现系统使用的培训,使乡镇(街道)、相关部门和企业代表熟练掌握系统的运用。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年2月20日	区委改革办
12	完成现有所有惠企、人才政策梳理上网兑现。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年4月30日	区委改革办、各政策主管部门
13	正常运行、维护系统,根据使用反馈信息不断完善平台,使系统成熟、稳定、智能。	2020年2月21日至 2020年4月30日	区大数据中心
14	不断打通政策领域,拓宽政策咨询面,逐步实现“一窗导服”。	2020年2月21日至 2020年4月30日	区政务办
15	建立网上兑现巡查机制,定期开展专项巡查。	2020年2月21日起	区委督查室、区大数据中心
16	将系统升级至2.0版本,逐步融入智能提醒、智能筛选、智能预审、智能补缺等功能。	2020年5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区大数据中心
17	全面梳理其他类型奖补政策及新增政策文件,形成政策清单并编制申报指南、流程图。	2020年5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区委改革办、各政策主管部门
18	建立信息反馈机制,通过座谈会、上门走访、第三方问卷调查等方式了解企业对惠企、人才政策兑现工作的评价,沟通协调各单位,根据反馈意见及时改进、完善相关工作环节和细节。	2020年1月20日起	区委作风办、区委改革办